

2023 年度  
新乡市卫生健康技术监督中心  
单位决算

二〇二四年九月

# 目 录

## 第一部分 新乡市卫生健康技术监督中心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五部分 附件**

# 第一部分 新乡市卫生健康技术监督中 心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1、受主管部门委托，依法承担权限范围内的卫生健康监督执法工作。
- 2、拟定并组织实施卫生健康监督执法工作计划。
- 3、受理有关举报，依法查处违反卫生健康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行为。
- 4、负责为全市重大重要工作事项提供卫生健康监督保障，对公共卫生、医疗卫生等重大、突发事件中涉及卫生健康行政法律、法规等相关违法行为进行调查取证并提出处理意见。
- 5、负责日常卫生健康监督检查和抽检工作。
- 6、负责卫生健康法制宣传教育、卫生健康监督员培训和卫生健康监督信息统计。
- 7、指导县（市、区）卫生健康监督执法工作。
- 8、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机构设置

新乡市卫生健康技术监督中心内设机构 14 个，包括：办公室、组织人事科、财务科、信息科、法制稽查与投诉受理科、医疗市场监管科、传染病监督科、放射卫生监督科、食品安全与饮用水卫生监督科、公共环境卫生监督科、学校卫生科、生殖健康监督科、中医监督科、职业卫生监督科。

本决算为新乡市卫生健康技术监督中心单位决算。

##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 万元

单位名称: 新乡市卫生健康技术监督中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779.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0.0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59.8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416.3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3.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6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1,779.28	<b>本年支出合计</b>	58	1,779.2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b>总计</b>	31	1,779.28	<b>总计</b>	26	1,779.28

注: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 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新乡市卫生健康技术监督中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779.28	1,779.22					0.0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9.86	359.8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3.11	333.1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51.31	251.3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1.80	81.80					
20808	抚恤	22.15	22.15					
2080801	死亡抚恤	22.15	22.1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0	4.6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0	4.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16.36	1,416.36					
21004	公共卫生	1,303.61	1,303.61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1,265.43	1,265.43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38.17	38.1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2.89	92.8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7.51	47.5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5.39	45.39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9.86	19.86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9.86	19.86					
213	农林水支出	3.00	3.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3.00	3.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	3.00	3.00					
229	其他支出	0.06						0.06
22999	其他支出	0.06						0.06
2299999	其他支出	0.06						0.0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新乡市卫生健康技术监督中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779.28	1,508.26	271.0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9.86	359.8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3.11	333.1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51.31	251.3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1.80	81.80				
20808	抚恤	22.15	22.15				
2080801	死亡抚恤	22.15	22.1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0	4.6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0	4.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16.36	1,148.35	268.02			
21004	公共卫生	1,303.61	1,055.45	248.15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1,265.43	1,055.45	209.98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38.17		38.1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2.89	92.8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7.51	47.5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5.39	45.39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9.86		19.86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9.86		19.86			
213	农林水支出	3.00		3.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3.00		3.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3.00		3.00			
229	其他支出	0.06	0.06				
22999	其他支出	0.06	0.06				
2299999	其他支出	0.06	0.0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新乡市卫生健康技术监督中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779.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59.86	359.8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416.36	1,416.3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3.00	3.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1,779.22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1,779.22	1,779.2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b>总计</b>	32	1,779.22	<b>总计</b>	64	1,779.22	1,779.2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 万元

单位名称: 新乡市卫生健康技术监督中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779.22	1,508.20	271.0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9.86	359.8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3.11	333.1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51.31	251.3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1.80	81.80	
20808	抚恤	22.15	22.15	
2080801	死亡抚恤	22.15	22.1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0	4.6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0	4.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16.36	1,148.35	268.02
21004	公共卫生	1,303.61	1,055.45	248.15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1,265.43	1,055.45	209.98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38.17		38.1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2.89	92.8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7.51	47.5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5.39	45.39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9.86		19.86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9.86		19.86
213	农林水支出	3.00		3.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3.00		3.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3.00		3.00

注: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 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 万元

单位名称: 新乡市卫生健康技术监督中心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57.3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3.4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65.62	30201	办公费	2.7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69.64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454.38	30205	水费	1.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1.80	30206	电费	0.5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0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7.51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5.39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60	30211	差旅费	6.12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88.3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9.00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7.41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5.57	30216	培训费	0.1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209.69	30217	公务接待费	0.62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0.23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21.24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0.91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0.44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5.58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9.48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37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11			
人员经费合计		1,424.73	公用经费合计					83.47

注: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 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新乡市卫生健康技术监督中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新乡市卫生健康技术监督中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 万元

单位名称: 新乡市卫生健康技术监督中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5.49		14.37		14.37	1.12	15.49		14.37		14.37	1.12

注: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 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 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 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 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779.28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9.50 万元，增长 1.69%。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 26.34 万元，增长 7.90%；卫生健康支出增加 3.16 万元，增长 0.22%。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1,779.2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779.22 万元，占 100.00%（该占比四舍五入后为 100.00%）；其他收入 0.06 万元，占 0.00%（该占比四舍五入后为 0.00%）。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1,779.2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08.26 万元，占 84.77%；项目支出 271.02 万元，占 15.2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779.22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9.50 万元，增长 1.69%。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 26.34 万元，增长 7.90%；卫生健康支出增加 3.16 万元，增长 0.22%。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779.22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00.00%（该占比四舍五入后为 100.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9.50 万元，增长

1.69%。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 26.34 万元，增长 7.90%；卫生健康支出增加 3.16 万元，增长 0.22%。

## （二）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779.2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59.86 万元，占 20.23%；卫生健康（类）支出 1,416.36 万元，占 79.60%；农林水（类）支出 3.00 万元，占 0.17%。

## （三）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770.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79.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51%。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248.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1.3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2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死亡 1 人、在职新增 2 人，支出基本持平。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87.02 万元，支出决算为 81.8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调出 1 人退休 2 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 0.9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的 2,434.0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3 名退休人员死亡抚恤金、丧葬费。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90 万元, 支出决算为 4.60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93.8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调出 1 人退休 2 人形成剩余。

5.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卫生监督机构(项)。年初预算为 1,333.61 万元, 支出决算为 1,265.43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94.8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调出 1 人退休 2 人造成人员支出结余、2023 年度事业人员奖励性绩效 51 万余递延下年发放。

6.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 支出决算为 38.17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转移支付中央直达资金 28 万元及市级补助资金 15 万元, 财政收回年底结余 4.83 万元。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48.92 万元, 支出决算为 47.51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97.1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调出 1 人退休 2 人。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46.74 万元, 支出决算为 45.39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97.1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调出 1 人退休 2 人。

**9. 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下达转移支付项目 2023 年省级部分专项补助资金-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医共体）服务能力提升工程。

**10.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驻村工作队保障经费由农业口预算，社保科转移支付下达实施单位。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508.20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424.7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公用经费 83.4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我单位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拨款安排的支出。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我单位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拨款安排的支出。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5.4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4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2023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14.3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占 92.7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1.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占 7.23%。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 0 个，因公出国（境）人次数 0 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14.3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3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14.37 万元。主要用于燃料费、车辆维修费、过桥过路费、机动车保险费、审验等其他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3 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1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1.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3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12 万元。主要用于省内外同行来访考察观摩学习交流、省里督导业务、国家调研座谈。2023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9.00 个、来宾 112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我单位不是行政机关，也不是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38.5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5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7.8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26.1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38.58 万元，占政

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00%。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3 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 17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23 年 7 月 26 日收到开展 2023 年财政预算绩效监控工作的通知，27 日市直单位预算绩效业务培训，28 日一体化系统 1-6 月可执行项目绩效申报。8 月 9 日单位审核绩效监控项目 6 个。10 月 11 日增加转移支付项目，20 日审核第 3 季度监控。2024 年 5 月 14 日 2023 年度绩效评价，补项目 2023 年省级部分专项资金-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医共体)服务能力提升工程 20 万、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10 万，20 日打印上报项目评价自评报告及自评表共 9 个项目。评价意义不大的死亡抚恤金划归基本支出。

我单位财务人员越来越重视项目绩效评价工作，自觉主动学习上级部门下发的绩效相关文件，并对绩效自评中发现的问题认真梳理、明确责任，通知主管领导督促业务科室积极落实整改，

确保绩效目标保质保量完成。根据年初批复的项目绩效目标，收集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预算执行进度等资料填报表格。决算公开项目绩效自评时，又逐一按资金文件规定的使用方向、收入明细账填写下达情况，支出经济分类明细账比对指标下达批复计划部门经济分类金额，查看落实准确度与偏差，分析原因利于今后工作完善。

##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3年我单位绩效自评项目共9个，运转类项目1个“办公大楼运行费”，其余为特定目标类，其中年初预算批复3个“卫生监督专项业务费”“卫生监督执法办案经费”“智慧卫监试点建设及维保经费”。后期追加项目公共卫生服务补助专项3个：转移支付“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下达2023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是中央直达资金提前下达和调整下达，市本级“2023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市级补助资金”。其他专项省级转移支付“2023年省级部分专项补助资金-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医共体服务能力提升工程”，市级社保科转移支付“2023年驻村工作队保障经费”。

### **1. 办公大楼运行费**

该项目是运转类项目，是支持卫生监督事业主要资金，保障办公场所、办公设施、办公环境运行正常。主要包含办公楼集中供暖、消防、物业管理、维护维修、水电、基本通信等费用。

年初预算数 58.75 万元，包括办公楼取暖费 14.95 万元，物业管理费 30.31 万元，网络通信费及楼体、电梯、消防等维护维修 9.09 万元、水电费 4.40 万元。

实际支出 58.75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00%。包括办公楼取暖费 14.95 万元、物业管理费 27.78 万元、维修(护)费 7.35 万元、网络通讯费 1.2 万元、水电费 6.93 万元等。办公楼体维护维修、故障处理都能及时解决，故成本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均满分，职工满意度指标 4.74 分，自评总分 99.74 分。

自评发现物业管理费连年增高，占比 47.29%。

## 2. 卫生监督专项业务费

该项目开展卫生监督制服制作、宣传展板、印刷、办公耗材等，保障日常工作正常运转。年初预算数 16 万元，执行率 100%，自评分数 100 分。

按经济分类编制预算：APP 平台、微信公众号等网络服务费 4.75 万元，党支部活动、蓝盾传习所展板费用等 3.50 万元，办公费 2 万元、差旅费 3.25 万元、公务接待费 0.50 万元。

实际支出在合理范围内：维修(护)费 4.45 万元，广告宣传、文明帮扶等 4.65 万元，办公费 2.28 万元、差旅费（外地会议培训交流、省活动、下县）3.23 万元、公务接待费 0.50 万元、医务室设备耗材 0.35 万元、印刷费 0.51 万元。

按规定完成了对市管单位的日常性卫生监督和各种专项整治，对县市区卫生监督机构检查督导，对违法违规行为查处，完成了政府赋予我们的保障人民健康权益的卫生监督职责。

根据单位实际工作安排，该项资金大部分于下半年执行，造成上半年资金支出 40.20% 未达到财政预算约束要求的 60%。对资金管理建议制定项目目标实施时间，根据时间节点支配资金，财政可根据绩效目标实施时间对项目资金进行监管，避免资金滞留。

### 3. 卫生监督执法办案经费

该项目年初预算数 29.58 万元，执行率 100%。省级批转的、市级及跨地区的重大卫生案件查办率和市本级查处结案率均达到 100%，件件有落实、事事有回音。自评产出指标 29.74 分，总分 99.74 分。

项目用于执法保障。依法监督全市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学校卫生、放射防护监督、职业病卫生监督、医疗机构等领域开展综合卫生计生监督执法，维护各种社会活动中正常的卫生秩序，保障公民的健康权益，并负责下级卫生计生监督机构的业务指导，对监管出的违法违规行为做行政处罚。支出方向为在执法监督过程中产生的律师咨询费、耗材费、监督人员差旅及手持终端机维护维修费等。

按经济分类编制预算：差旅费 6 万元、办公费 4 万元、律师咨询费 1.4 万元，网络安全运维费、办公楼运维保障费 7 万元，

办公设备购置费（会议室桌椅等）2万元、监督制服购置费4.18万元，宣传片、视频拍摄费5万元。

实际支出：差旅费9.19万元占比31.07%，办公费4万元、咨询费1.4万元、维修(护)费3.37万元、办公设备购置2万元、专用材料费（监督制服）4.18万元、广告宣传费5万元。

该项目以收定支，根据单位非税收入情况，按比例申请项目资金逐步到位，上半年资金支出进度虽然只有11.85%，实际已经足够日常差旅费了。财政预算约束要求的60%不适用于该项目。建议财政可根据绩效目标实施时间进行监管。

#### 4. 智慧卫监试点建设及维保经费

“智慧卫监”试点建设工程是省、市共建多年共同打造的信息综合管理平台，建成在线监测、移动执法、远程监控、同步更新、数据共享的基本架构。全年预算数112万元，全年执行数105.65万元，执行率94.33%。

充分发挥“互联网+”、大数据对信用监管的支撑作用，加强监管信息关联整合和归集共享；积极推行以远程监管、移动监管为特征的非现场监管，形成“来源可查、去向可追、监督留痕、责任可究”的完整信息链条。

上半年支付了手持终端机网络使用年费、互联网专线租用年费4.82万元，11月续支“智慧卫监”4个平台12个系统运维费12.5万元、消毒灭菌物品不达标召回系统运维费25.98万元，12月份购置放射卫生在线监督设备网络监控一体机1台、安装

AI 摄像机 3 台套 4.59 万元，采购医疗执业行为智能监管预警平台 57.76 万元。完成“智慧卫监”试点建设任务，为推进全省“智慧卫监”工作提供技术支持。

5. 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年初预算数 0.00 万元，全年预算数 10 万元，全年执行数 7.99 万元，执行率 79.90%。绩效自评总得分 97.99 分。

2 月 6 日新财预〔2023〕5 号文上级提前下达一般性转移支付事业发展专项支出 2023 年中央财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10 万元，用于卫生监督执法业务保障，申请资本性支出 2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8 万元。9 月 14 日单位申请调减资本性购置 2 万元，10 月 23 日变成培训费 2 万元下达。9-11 月支付食品安全宣传周展板宣传品至县区运输费 0.12 万元、宣传品问卷 2.59 万元、新乡日报年度宣传费 2.2 万元、发放 15 个县市区宣传展板 1.88 万元、3 个宣传短视频制作费 1.2 万元，累计 7.99 万元。培训费由调整后的第 6 项“下达 2023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支付，年底财政收回结余 2.01 万元。

按照上级工作安排，开展职业病防治、食品跟踪评价相关工作。11 月 20 日前完成省卫健委要求的调查问卷数，并组织开展宣贯培训和问卷评审，最终形成食品安全标准跟踪评价工作报告上报至河南省卫健委。

6. 下达 2023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年初预算数 0.00 万元，全年预算数 18 万元，全年执行数 15.18 万元，执行率 84.33%。绩效自评总得分 98.43 分。

9 月 4 日新财预〔2023〕193 号中央直达资金下达 2023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28 万元，包括职业病防治 3 万元、食品安全标准跟踪评价 25 万元。包含新财预〔2023〕5 号文已经提前下达 10 万元，即第 5 项“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10 万元，本次下达 18 万元。

资金计划申请细化经济分类：培训费 2 万元、委托业务费 8.3 万元、劳务费 1.6 万元、会议费 1.9 万元、维修(护)费 2.2 万元、差旅费 1.4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6 万元。

实际支付培训费 1.58 万元、委托业务费 8.3 万元、劳务费 1.64 万元、会议费 0.92 万元、维修(护)费 2.2 万元、差旅费 1.47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广告宣传费 0.4 万元。财政收回年底结余 4 笔额度 2.82 万元。

细化项目：

职业病防治支出 5 笔 2.37 万元。包括差旅 0.07 万元，法制宣传片 0.1 万元，职业卫生防护用品监督平台系统及设备维护费 2.2 万元。

食品安全标准跟踪评价 12.51 万元。包括下县差旅费（食品安全标准调研、座谈培训）0.08 万元，新乡宾馆 7 月 28 日新乡市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跟踪评价工作培训会 1.58 万元，德润会议中心 11 月 7-8 日食品安全标准跟踪评价第二协作组问卷评审会

0.92 万元，评审专家 16 人劳务费 1.64 万元，食品安全标准跟踪评价委托业务费 8.3 万元

此外制作医美、中医、公共场所卫生监督 3 个专业片 0.3 万元。

按照上级工作安排，开展职业病防治、食品跟踪评价相关工作。于 2023 年 11 月 20 日前完成省卫健委要求的调查问卷数，并组织开展宣贯培训和问卷评审，最终形成食品安全标准跟踪评价工作报告上报至河南省卫健委。

#### 7. 2023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市级补助资金

年初预算数 0.00 万元，全年预算数 15 万元，全年执行数 15 万元，执行率 100.00%。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分。

本项目资金 15 万元，着力解决部分医疗美容诊所诊疗活动记录不规范、纸质病历保管不善、就诊记录缺失等问题，通过对医疗美容诊所依法执业实施智慧化、信息化管理，创新行业监管方式，切实保障好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和卫生安全。医美电子病历及信息化监管平台已经建成并应用。存在的问题是项目运行需要县（市、区）相关部门、各医疗美容诊所积极配合，按要求使用，做好平台的信息维护和预警处理。

10 月 17 日新财预〔2023〕239 号文下达 2023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市级补助资金 15 万元，用于卫生监督执法业务保障，申请为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12 月下旬支付医美诊所电子病历系统 40 家安装培训 1 年服务费 9.02 万元，医美诊所数智监管

平台 41 台套人脸识别监测设备 1 年租赁维护费 5.6 万元，制作医美诊所公示栏 40 个 0.38 万元。

#### 8. 2023 年省级部分专项补助资金-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医共体服务能力提升工程

根据《河南省卫生监督 2023 年度培训方案》（豫卫监督函（2023）5 号）要求，高质量完成省级卫生监督执法专业培训 4 期。分别为：消毒产品专业培训、法制稽查培训、传染病卫生监督培训、职业卫生监督培训。监督员参加省内外其他培训基地培训、调研交流 14 次。

年初预算数 0.00 万元，全年预算数 20 万元，全年执行数 19.86 万元，执行率 99.3%。自评价 99.93 分。

该项目资金是省级转移支付，11 月 22 日下达，时间较晚，7-10 月专业知识培训班结束后，出现等待资金支付情况。

#### 9. 2023 年驻村工作队保障经费

5 月 2 日农调〔2023〕4 号文指标渠道科目调剂，年初预算数 0.00 万元，全年预算数 3 万元，全年执行数 3 万元，执行率 100.00%。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分。

6 月 5 日下达 3 万元驻村工作队保障经费，健全防治返贫致贫监测和帮扶机制，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相衔接。保障工作队驻地工作和生活条件，包含维修驻地办公硬件、购置办公用品、水电费、非饮食类生活用品等费用。

申请经济分类：办公费 0.23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0.8 万元、维修(护)费 1.42 万元、电费 0.3 万元、水费 0.1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5 万元。

实际支出：办公费 0.61 万元（安窗帘、硒鼓粉盒复印纸、日杂、被褥），电费 0.3 万元（预算剩余电费额度 0.11 万元预付）、安装宽带网络通讯费 0.07 万元、维修(护)费 1.24 万元（维修驻地房屋、更换电动车电瓶）、办公设备购置 0.78 万元（打印一体机 2 台电脑 1 台）。

绩效自评价结果总得分 100 分。

2023 年度部分预算项目支出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 **(三) 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2023 年度我单位没有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

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五部分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项目名称	实施单位			办公大楼运行费					
主管部门	新乡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新乡市卫生健康技术监督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8.75	58.75	58.75	10	100.0 %	10.00		
	财政拨款	58.75	58.75	58.75	-	1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情况说明					分值 (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资金管理情况	安排科学性	本项目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预算编制按指标预算,预算编制与项目资金量与工作任务匹配,预算安排科学合理。					5	5	无
	拨付合规性	本项目的资金按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未出现挤占挪用及不合规的情况。					5	5	无
	使用规范性	本项目的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5	5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本项目的资金已经全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完成了绩效目标设置、绩效监控、绩效自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流程。					5	5	无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依法开展卫生监督执法工作,保障办公环境、办公设施、办公场所运行正常。				该项目是我单位运转类项目之一,是保障卫生监督事业正常开展的主要资金,该项目使用方向为保障办公环境、办公设施、办公场所运行正常。主要内容包含办公楼集中供暖、消防、物业管理、维护维修、水电、基本通信等费用,完成目标明确、及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办公大楼运行费控制情况	≤58.75万元	58.75万元	10	10	0.00		
		水电费缴纳月数	=12个月	12个月	4	4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管理服务天数	=365天	365天	3	3	0.00		
		办公楼供暖面积	≤4448.79平方米	4448.79平方米	3	3	0.00		
		系统正常运行率	≥95%	95%	3	3	0.00		
	质量指标	办公环境及条件的改善或提升程度	明显	100%	4	4	0.00		
		供暖温度	不低于16°	100%	3	3	0.00		
时效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故障处理及时性	及时	100%	5	5	0.00		
		物业服务完成及时性	及时	100%	5	5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办公环境和办公条件改善或提升程度	保持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职工满意度	≥95%	90%	5	4.74	-5.26	未达到职工预期值。搜集问题并改进。	
总分					100	99.74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项目名称	卫生监督专项业务费				新乡市卫生健康技术监督中心			
	新乡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6	16	16	16	10	100.0 %	10.00	
	财政拨款 16	16	16	16	-	1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0	-	0.00%	-	
	情况说明				分值 (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资金管理情况	安排科学性	本项目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预算编制按指标测算,预算编制与项目资金量与工作任务匹配,预算安排科学合理。				5	5	无
	拨付合规性	本项目的资金按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未出现挤占挪用、截留、虚列支出等情况。				5	5	无
	使用规范性	本项目的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5	5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本项目的资金已经全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完成了绩效目标设置、绩效监控、绩效自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流程。				5	5	无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监管食品、公共场所单位500多家,对重点行业(旅店业、美容美发业、公共浴室业、游泳场所、咖啡馆、茶社等)月监督一次,其他行业两月监督一次,纳入监督范围的医疗机构、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和职业病有关的企业500多家,每年对这些单位监督2-4次;案件调查处置、赴县区督导检查和技术指导,安排重大公共卫生事件的处理,由重大活动、上级指令或自行安排各类专项监督检查。这些业务工作的卫生监督制服制作、宣传展板、印刷费、办公耗材等费用,由卫生监督专项业务费保障日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专项业务费控制成本	=16万元	16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督频次	≥500人次	541人次	10	10	0.00	
	质量指标	宣传展板质量合规	合规	100%	5	5	0.00	
		公务印刷清晰无瑕疵	清晰	100%	5	5	0.00	
	时效指标	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	≤2小时	2小时	5	5	0.00	
		按照合同时间支付	及时	100%	5	5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卫生事件发生的轻重程度(重大、较大、一般、无)	无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职工满意度	≥90%	9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项目名称	卫生监督执法办案经费				新乡市卫生健康技术监督中心			
主管部门	新乡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单位	新乡市卫生健康技术监督中心	得分	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年度资金总额：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全年预算数 29.58 29.58 0 0	全年执行数 29.58 29.58 0 0	10 100.0 %	10 100.0 %	5 0.00%	5 0.00%	10.00 -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资金管理情况	安排科学性	本项目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预算额度按照标准编制，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与工作任务匹配。预算安排科学合理。				5	5	无
	拨付合规性	本项目的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未出现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合规的情况。				5	5	无
	使用规范性	本项目的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约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5	5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本项目的资金已经全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系统，完成了绩效目标设置、绩效监控、绩效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流程。				5	5	无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省级批转的、市级及跨地区的重大卫生案件查办率和市本级查处结案率均达到100%，做到件件有落实、事事有回音。该项目支出方向为在执法监督过程中产生的律师咨询费、耗材费、监督人员差旅、执法宣传视频、被装购置费以及设备维护维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执法办案经费控制情况	≤29.58万元	29.58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年查处违法案件件率	=100%	100%	4	4	0.00	
		下县监督频次	≥1200人次	1500人次	3	3	0.00	
		罚没收入额	≤60万元	52.19万元	4	4	0.00	
	质量指标	案件立案数量	≥34件	48件	4	3.74	11.18	年初目标设定根据上年度，23年完成情况比2022年较好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案件结案率	≥95%	95%	5	5	0.00	
		案件查办率	≥95%	95%	5	5	0.00	
	时效指标	及时对案件进行立案查处	及时	100%	5	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共卫生事件发生的轻重程度(重大、较大、一般、无)	无	100%	25	25	0.00	
		被监督单位满意率	≥90%	90%	5	5	0.00	
总分				100	99.74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项目名称	智慧卫监试点建设及维保经费				新乡市卫生健康技术监督中心			
主管部门	新乡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年初预算数	实施单位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12	112		105.65	10	94.33 %	9.43	
	财政拨款 112	112		105.65	-	94.33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情况说明		分值 (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资金管理情况	安排科学性	本项目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预算编制指标明确,预算编制项目预算资金量与工作任务量相匹配,预算安排科学合理。		5	5		无	
	拨付合规性	本项目的资金按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未出现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5	5		无	
	使用规范性	本项目的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5	5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本项目的资金已经全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完成了绩效目标设置、绩效监控、绩效自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流程。		5	5		无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充分发挥“互联网+”、大数据对信用监管的支撑作用,加强监管信息归集共享和关联整合,积极推行以远程监管、移动监管为特征的非现场监管,形成“来源可查、去向可追、监督留痕、责任可究”的完整信息链条。完成“智慧卫监”试点建设任务,为推进全省“智慧卫监”工作提供技术支持。	充分发挥“互联网+”、大数据对信用监管的支撑作用,加强监管信息归集共享和关联整合和归集共享,积极推行以远程监管、移动监管为特征的非现场监管,形成“来源可查、去向可追、监督留痕、责任可究”的完整信息链条。完成“智慧卫监”试点建设任务,为推进全省“智慧卫监”工作提供技术支持。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系统运行维护成本	≤48万元	47.89万元	5	5	0.00	
		医疗执业行为智能预警平台	≤64万元	57.76万元	5	5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疗机构数据对接	≤2所	2所	5	5	0.00	
		平台建设数量	≤1个	1个	5	5	0.00	
	质量指标	解决问题完成率	≥95%	95%	5	5	0.00	
		系统正常运行率	≥95%	95%	5	5	0.00	
	时效指标	售后服务响应时间	≤8小时	8小时	3	3	0.00	
		系统建设完成时间	2023年底	100%	4	4	0.00	
	效益指标	及时对医疗违法违规事件预警、上报	效果明显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被监督单位满意率	≥90%	90%	5	5	0.00	
	总分				100	99.43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项目名称	新乡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新乡市卫生健康技术监督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7.99	10	79.9 %	7.99		
	财政拨款	0	10	7.99	-	79.9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	-	0.00%		
单位资金		0	0	-	-	0.00%		
情况说明					分值 (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资金管理情况	安排科学性	本项目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预算编制按指标、项目和资金性质设置,预算资金量与工作任务匹配,预算安排科学合理。				5	5	无
	拨付合规性	本项目的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未出现挤占挪用、截留、虚列支出等情况。				5	5	无
	使用规范性	本项目的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5	5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本项目的资金已经全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完成了绩效目标设置、绩效监控、绩效自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流程。				5	5	无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 体目标	按照上级工作安排,开展职业病防治、食品跟踪评价相关工作。		根据工作要求,新乡市于2023年11月20日前完成省卫健委要求的调查问卷数,并组织开展宣贯培训和问卷评审,最终形成食品安全标准跟踪评价工作报告上报至河南省卫健委。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食品跟踪评价工作经费	≤10万元	7.99万元	10	10	0.00	
		宣传视频	≤3个	3个	4	4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用品	=1批	1批	3	3	0.00	
		报道次数	≥2篇	2篇	3	3	0.00	
		质量指标	宣传用品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宣传报道时效性	及时	100%	10	10	0.00
		对单位履职、促进事业发展的可持续影响程度	持续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85%	5	5	0.00	
总分					100	97.99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项目名称	下达2023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新乡市卫生健康技术监督中心			
主管部门	新乡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单位	新乡市卫生健康技术监督中心	得分	执行率	分值	执行数	预算数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分值	执行数	预算数
	年度资金总额	0	18	15.18	10	84.33 %	8.43	
	财政拨款	0	18	15.18	-	84.33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情况说明				分值 (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资金管理情况	安排科学性	本项目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预算编制按指标测算,预算编制与项目资金量与工作任务匹配,预算安排科学合理。	5	5	5	无		
	拨付合规性	本项目的资金按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未出现挤占挪用及不合规的情况。	5	5	5	无		
	使用规范性	本项目的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5	5	5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本项目的资金已经全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系統,完成了绩效目标设置、绩效监控、绩效自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流程。	5	5	5	无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上级工作安排,开展职业病防治、食品跟踪评价相关工作		按照行上级工作安排,开展职业病防治、食品跟踪评价相关工作,其中新乡市于2023年11月20日前完成省卫健委要求的调查问卷,并组织开展宣贯培训和问卷评审,最终形成食品安全标准跟踪评价工作报告上报至河南省卫健委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食品跟踪评价工作经费	=15万元	12.18万元	5	5	0.00	
		职业病防治工作经费	=3万元	3万元	5	5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食品安全标准跟踪评价有效问卷数	=120份	120份	5	5	0.00	
		培训场次	=2场	2场	5	5	0.00	
	质量指标	软件采购(维护)数量	=1个	1个	5	5	0.00	
		系统正常运行率	≥95%	95%	5	5	0.00	
	时效指标	培训对象覆盖率	≥95%	95%	5	5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培训人员综合素质的改善或提升程度	明显	100%	15	15	0.00	
		对单位履职、促进事业发展的可持续影响程度	持续	100%	10	10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训学员满意度	≥95%	95%	5	5	0.00	
	总分				100	98.43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项目名称	2023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市级补助资金				新乡市卫生健康技术监督中心			
主管部门	新乡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单位	新乡市卫生健康技术监督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5	15	10	100.0 %	10.00	
	财政拨款	0	15	15	-	1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情况说明				分值 (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资金管理情况	安排科学性	本项目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预算编制按指标测算,预算编制与项目资金量与工作任务匹配,预算安排科学合理。				5	5	无
	拨付合规性	本项目的资金按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未出现挤占挪用、截留、虚列支出等情况。				5	5	无
	使用规范性	本项目的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5	5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本项目的资金已经全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系统,完成了绩效目标设置、绩效监控、绩效自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流程。				5	5	无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卫生监督执法业务保障工作开展,主要用于医美电子病历及信息化监管平台应用。				通过本项目建设,对全市全部医疗美容诊所实施智慧化监管,利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对主诊医师执业状况、病历书写情况进行人工智能智慧化管理。利用信息化手段帮助医疗机构完善人员管理和病历管理,出现违规行为系统能预警提醒医疗机构及时改正,督促医疗机构加强内部管理,促进行业自律。对提醒后仍不能及时改正的违法行为,系统将自动固定数据证据或抓拍取证,持续推进非现场执法的实现。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系统建设成本	≤15万元	15万元	10	10	0.00
		数量指标	平台(系统)建设数量	=1个	1个	10	10	0.00
		质量指标	系统正常运行率	≥85%	85%	10	10	0.00
		时效指标	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	≤2小时	2小时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工作效率、管理 和决策支持的改善 或提升程度	明显	100%	15	15	0.00	
		规范医疗美容诊所 诊疗行为	显著提高	100%	10	10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项目名称	2023年省级部分专项补助资金-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医共体)服务能力提升工程				新乡市卫生健康技术监督中心			
	新乡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0	20	19.86	10	99.3 %	9.93		
	财政拨款 0	20	19.86	-	99.3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情况说明				分值 (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资金管理情况	安排科学性	本项目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预算额度按照标准编制，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与工作任务匹配，预算安排科学合理。				5	5	无
	拨付合规性	本项目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未出现挤占挪用、截留等情况。				5	5	无
	使用规范性	本项目的资金使用符合合同对资金管理的規定，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5	5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本项目的资金已经全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系統，完成了绩效目标设置、绩效监控、绩效自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流程。				5	5	无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该项目是上级补助资金，根据省卫健委委托，继续发挥省级卫生健康监督员培训基地作用，对各专业业务骨干开展执法实践技能提升培训，针对不同专业领域存在的突出问题，重点围绕标准修订技术更新等开展专业知识培训，提高监督执法水平和重大案件查处能力。				根据《河南省卫生监督 2023 年度培训方案》(豫卫监督函〔2023〕5 号)要求，新乡市卫生健康技术监督中心高质量完成省级培训4期，分别为：消毒产品专业培训、法制稽查培训、传染病卫生监督培训、职业卫生监督培训。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培训总成本	≤20万元	19.86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场次	=5场	5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培训对象覆盖率	≥95%	95%	10	10	0.00	
	时效指标	培训完成及时性	≥95%	95%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培训人员综合素质的改善或提升程度	明显	100%	10	10	0.00	
		对单位履职、促进事业发展的持续影响程度	持续	100%	15	1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训学员满意度	≥90%	90%	5	5	0.00	
总分					100	99.93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项目名称	2023年驻村工作队保障经费							
主管部门	社保科转移支付	实施单位	新乡市卫生健康技术监督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3	3	10	100.0 %	10.00		
	财政拨款: 0	3	3	—	1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情况说明	分值 (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资金管理情况	安排科学性	本项目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 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 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 预算额度按照标准编制, 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与工作任务匹配, 预算安排科学合理。				5	5	无
	拨付合规性	本项目的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未出现非按规定程序和手续拨付的情况。				5	5	无
	使用规范性	本项目的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5	5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本项目的资金已经全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体系, 完成了绩效目标设置、绩效监控、绩效自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流程。				5	5	无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驻村工作队专项经费, 保障驻村工作队驻地工作和生活条件补助资金。	包含维修驻地办公硬件、购置办公用品、水电费、非饮食类生活用品等费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驻村工作队经费	≤3万元	3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电费缴纳月数	=12个月	12个月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性	=10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办公环境和办公条件改善或提升程度	保障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驻村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9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